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部分控股股东 超额减持股份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先生、刘喜旺先生、李勇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2月11日-2022年8月10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4.60%的股份。

此外，由于公司在2022年5月、6月分别办理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有关规定，3名控股股东的具体减持计划情况调整如下：

股东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拟减持股份数量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数量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邓志毅	不超过2,632,000股	不超过2.5904%	不超过3,684,800股	不超过2.6021%
刘喜旺	不超过1,068,700股	不超过1.0518%	不超过1,496,180股	不超过1.0566%
李勇	不超过972,900股	不超过0.9575%	不超过1,362,060股	不超过0.9618%

注：文中数值保留小数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022年7月27日，公司收到邓志毅先生、刘喜旺先生、李勇先生分别出具的《股票交易进展告知函》，3名控股股东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志毅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771,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刘喜旺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991,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实际减持股数超过减持计划拟减持数量，超额减持495,4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5%）；李勇先生在预披露的可减持期内未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票。

邓志毅先生、刘喜旺先生、李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并占公司总股本的3.36%，未超出减持计划中拟定的减持比例（3人合并拟减持比例为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60%）。

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	实际减持股数（股）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调整前减持	调整后减持			
邓志毅	不超过3,684,800股	101,500	-	集中竞价	2022.03.21	22.3501
		80,500	-	集中竞价	2022.03.22	21.8363
		781,000	-	大宗交易	2022.03.23	20.8800
		1,016,400	-	大宗交易	2022.03.24	20.8800
	小计	2,771,160				
刘喜旺	不超过1,496,180股	834,000	-	集中竞价	2022.03.22	21.5885
		234,600	-	大宗交易	2022.03.23	20.8800
		-	495,600	集中竞价	2022.07.26	15.1510
	小计	1,991,640		-	-	-
李勇	不超过1,362,060股	-	-	-	-	-
	小计	-		-	-	-
合计	不超过6,543,040股	4,762,800		-	-	-

注：①“调整前减持”：指股份减持行为发生在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之前（即2022年6月8日之前），此时公司总股本为101,604,244股；

②“调整后减持”：指股份减持行为发生在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之后（即2022年6月8日及之后），此时公司总股本为141,609,804股；

③“拟减持股数数量”、“小计”、“合计”对应数值均是以2022年6月8日及之后公司最新总股本141,609,804股为基数，进行追溯调整得出。

2、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调整前		调整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邓志毅	合计持有股份	20,785,597	20.46%	29,099,836	20.55%	26,328,676	18.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96,399	5.11%	7,274,959	5.14%	4,503,799	3.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89,198	15.34%	21,824,877	15.41%	21,824,877	15.41%
刘喜旺	合计持有股份	8,439,848	8.31%	11,815,787	8.34%	9,824,147	6.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9,962	2.08%	2,953,947	2.09%	962,307	0.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29,886	6.23%	8,861,840	6.26%	8,861,840	6.26%
李勇	合计持有股份	7,683,848	7.56%	10,757,387	7.60%	10,757,387	7.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20,962	1.89%	2,689,347	1.90%	2,689,347	1.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62,886	5.67%	8,068,040	5.70%	8,068,040	5.7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36,909,293	36.33%	51,673,010	36.49%	46,910,210	33.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27,323	9.08%	12,918,253	9.12%	8,155,452	5.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81,970	27.24%	38,754,757	27.37%	38,754,758	27.37%

注：1、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邓志毅先生、刘喜旺先生、李勇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相关规定，大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合并计算。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作为一致行动人的3名控股股东实际减持的股份合并数量和比例，均未超出此前预披露的拟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根据公司预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中细分列示的各人拟减持数量和比例，刘喜旺先生在实施个人减持时，因操作失误，导致其实际减持本公司股份1,991,6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1%），个人超额减持495,4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5%），超额减持部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7,506,714.46元。刘喜旺先生对个人操作失误导致的超额减持可能对本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恳的道歉。除上述情形以外，公司3名控股股东的减持行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3名控股股东的减持计划将提前终止。

3、上述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股东减持是其个人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稳定正常，业务运作平稳良好，企业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邓志毅先生、刘喜旺先生、李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27日